

新竹縣立寶山國民中學

勞動權益教案設計

作品名稱:我的打工備忘錄

作者:蔡賢靜


表4

新竹縣114年公立高中職及國中勞動權益教案設計競賽
勞權教育(勞權議題)教案設計格式

教學主題	我的打工備忘錄	適用年級	資源班九年級學生
適用領域	特殊需求-職業教育	使用節數	2節課
設計者	蔡賢靜	所屬學校	寶山國中
教學資源	<p>(例如：單槍投影機、筆電或其他教材)</p> <p>1. 電腦 2. 投影機 3. 印表機 4. 白板 5. 學習單 6. Google 網路資料</p> <p>7. 全國法規資料庫</p>		
教材來源/ 教材準備	<p>1. 全國法規資料庫 (勞動基準法)</p> <p>2. Google 網路資料</p> <p>3. 勞權教育宣導-王盈心老師</p> <p>4. 阿特文創-求職防詐騙</p> <p>5. 客家電視台/跟著達人追夢趣</p>		
核心素養	<p>【可參考各科課程計畫】</p> <p>特職-J-A2 具備理解職場情境全貌，並做獨立思考與分析的知能，運用適當的策略處理解決職場議題。</p> <p>特職-J-B2 具備於職場中善用科技、資訊與媒體以增進學習的素養，並察覺、思辨職場中人與科技、資訊、媒體的互動關係。</p> <p>特職-J-C1 培養職業道德思辨與實踐能力，具備與職業相關的民主素養、法治觀念與環境意識，並主動參與職場中公益團體活動，關懷職業倫理議題與職業生態環境。</p>		
學習目標	<p>【可參考各科課程計畫】</p> <p>1. 認識職場工作環境，所潛藏的疾病。</p> <p>2. 了解工作職場上的權利義務、與勞工權益與法治觀念。</p> <p>3. 青少年在打工求職時，面對工作內容及安全性，要能具備適性適才的思辨能力。</p> <p>4. 善用科技資訊與傳播媒體，充實職場各種知能與增進適當處理解決策略。</p> <p>5. 面對職場上的差異化待遇，知道尋找適當的管道諮詢與幫助，爭取應有的權益。</p>		

學習內容	(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特職 I-J-2 潛在職業疾病的認識。 特職 II-J-2 物品的組合與拼裝方式。 特職 III-J-1 工作效能的增進與維持方式。
學習表現	(列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特職1-J-3 列舉特定職業的潛在職業疾病。 特職3-J-2 依據步驟說明組合拼裝物，依據工作流程與步驟完成成品。 特職5-J-2 主動表達需求以增進工作效能。

教學活動流程

教學活動（可自行設計及延伸）	提示/ 注意事項	教學資源	評量方式/ 上課時間
<p>【第一節】</p> <p>一、引起動機(準備活動)</p> <p>1. 國中畢業的暑假就可以打工了嗎？ （十五、十六歲算不算童工？）</p> <p>2. 出外打工需要父母同意？</p> <p>二、進入主題(教學活動)</p> <p>◆觀看影片:公視職業 APP 影片</p> <p>1. 請同學述說:若利用寒暑假打工，會想從事那些工作？</p> <p>★利用各種工作場所圖片說明，以增進學生對工作內容的了解。</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加油站加油工作〕</p>	<p>◎學習單/網路搜尋</p> <p>◎影片</p> <p>◎各種職業圖片輔助說明各種職業工作內容</p>	<p>1. 【附件一】學習單</p> <p>2. Google 查詢《勞基法》相關法規</p> <p>◆客家電視台/跟著達人追夢趣影片</p> <p>1. 網路各種職場圖片</p>	<p>●口述、書寫學習單/15分鐘</p> <p>●影片10分鐘</p> <p>●職場工作介紹10分鐘</p>



〔便利商店擺架、收銀〕



〔飲料店調製飲料、收銀〕



〔洗衣店摺衣、掛衣〕



〔洗車店洗車〕



〔麥當勞清潔工〕



〔餐廳店員〕



〔餐廳洗碗工〕



〔麵包店師傅〕

2. 可以利用哪些管道找工作徵人的資訊？

親友介紹、報紙工作欄、商店店面徵人啟事、職業介紹所、網路等

◎網路圖片

2. 網路圖片示意圖介紹

●圖片介紹/5分鐘



〔報紙徵人啟事欄〕

求職便利通
找工作真輕鬆

業務・客服・門市・行政・行銷・財會・教育・醫療・照護・技術

求職便利通

大台北地區 [每週一至五出刊]
基隆地區 [每週一、三、五出刊]
宜蘭地區 [每週一、三、五出刊]
桃園地區 [每週一至五出刊]
新竹地區 [每週一、三、五出刊]
台中地區 [每週一至五出刊]
彰投地區 [每週二、五出刊]
嘉義地區 [每週一、五出刊]
高雄地區 [每週一至五出刊]

委刊專線：
(02) 22608602
分機11. 12. 16

〔網路求職廣告〕



〔店面張貼徵人啟事廣告〕



〔親友介紹〕

<p>三、總結(綜合活動)</p> <p>綜合上述工作職場內容介紹、求職管道介紹，學生說出自己喜歡的工作內容，及會藉由哪一個管道媒介去找工作。</p> <p>【第二節】</p> <p>一、引起動機(準備活動)</p> <p>◆參加職業教育講座與觀賞戲劇表演活動加深學生對求職安全性的印象與往後求職應該注意的權益。</p> <p>1. 參加學校主辦的勞權教育宣導講座-王盈心老師主講(114.5.26)</p> <p>2. 阿特文創-求職防詐騙戲劇表演(114.6.2)</p> <p>二、進入主題(教學活動)</p> <p>1. 學生對觀賞影片的職業內容說出其安全性的認知-</p> <p>(1) 加油站:味道很臭、對呼吸道不好、空氣汙染嚴重、對客人要加的油品要注意，不能加錯油等</p> <p>(2) 便利商店:貨品太多不容易記住、怕找錯錢、客人多會手忙腳亂、擺架清點物品、搬運貨物等</p> <p>(3) 洗車店:夏天洗車還好，冬天碰水會冷、洗太多台會腰酸背痛等。</p> <p>(4) 飲料店:要記住客人訂的飲料(冰、甜度、另加的配料)客人多速度要快、找錢收銀要注意。</p>	<p>◎學生敘述自己喜歡的工作內容即從哪一個管道找工作。</p> <p>◎參加勞權教育宣導講座及阿特文創戲劇表演活動</p> <p>◎認識工作潛藏的危險性</p>	<p>★學生上台敘述綜合</p> <p>★學生發表聽完演講及戲劇表演之心得</p> <p>★客家電視台/跟著達人追夢趣</p>	<p>●上台敘述內容通順給予獎品獎勵/5分鐘</p> <p>●書面填寫或是口述/15分鐘</p> <p>●依據影片工作內容敘述其潛藏之危險性、學習單、法規/27分鐘</p>
--	---	---	--

<p>(5) 餐廳、速食店打工:要注意飲食衛生、食品、食具清潔工作、小心切食物被刀割傷、端盤子要小心不要摔破碗、油炸食物不要被燙傷、烹煮食物的油煙等。</p> <p>(6) 洗衣店:洗衣劑的味道很濃、吸久對身體不好、衣服洗壞染色要賠償、摺衣服太多手會酸等</p> <p>三、總結(綜合活動)</p> <p>◆老師總結學生對工作內容敘述之狀況，給予學習單和法規，希望學生畢業後打工要注意相關的事項及保障自己的權益。</p>			<p>●老師總結二節之打工安全備忘錄及頒發獎品獎勵表現良好之學生/3分鐘</p>
<p>學生能力分析</p>	<p>1. 901徐 00 (智能障礙輕度)、林 00 (學習障礙/閱讀) 2. 902陳 00 (智能障礙輕度)、姜 00 (學習障礙/書寫)</p>		
<p>教學省思</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因學習能力較弱，故以淺顯易懂的文字或簡單明瞭的口述，以增加其對授課內容的了解與接受。 2. 善用各種相關影片、圖片、講座、戲劇表演以加深學生印象。 3. 學習單加註提示關鍵字，主要讓有學習困難的學生有所指引。 4. 商店實際參訪和了解工作流程，使學生知道實際的工作流程。 5. 實際操作清潔工作流程，增進學生對工作內容的了解。 6. 了解學生的工作能力，選擇符合學生適才適性的工作性質介紹。 7. 對學習有困難的學生需要更多的練習以及耳提面命，尤其智能障礙學生，對事物的判斷能力較弱，需要以簡單明瞭多加練習，以加強其對事物的危險性的認知。 8. 職業教育需要多以實體的體驗來加深加廣課程的真實性，以貼近現實的工作情況，學生對往後就業打工就較易很快進入工作內容狀態。 		

教學活動照片



圖片說明:實際讓學生做清潔工作



圖片說明:使學生能檢視其工作能力



圖片說明:勞權教育宣導2025基本工資



圖片說明:簽約時要了解契約內容



圖片說明:要了解勞資法第11、12條內容



圖片說明:若有勞資糾紛、工作受傷要找對人調解



圖片說明:阿特文創-求職防詐騙戲劇表演



圖片說明:求職時要注意的事項



圖片說明:要防備詐騙集團的術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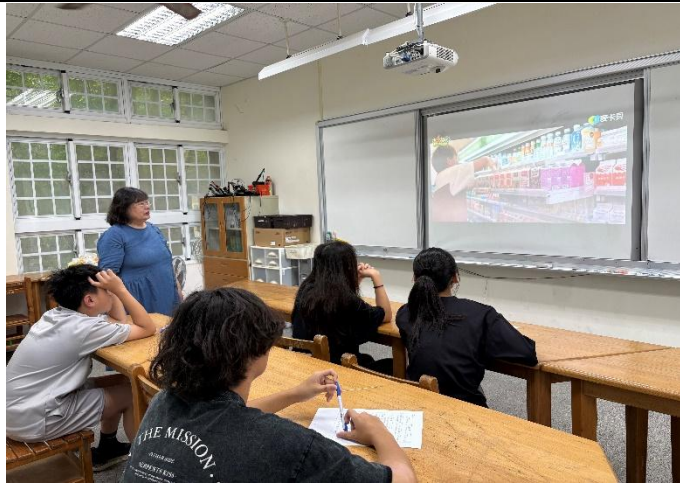
圖片說明:求職時不可以隨便繳交證件、存摺



圖片說明:老師講解職業教育打工權益課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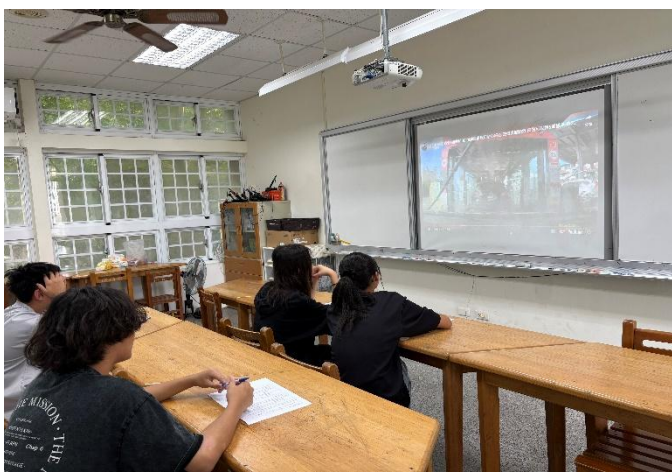
圖片說明:觀賞影片加深學生對工作內容的了解



圖片說明:便利商店打工的工作內容



圖片說明:加油站打工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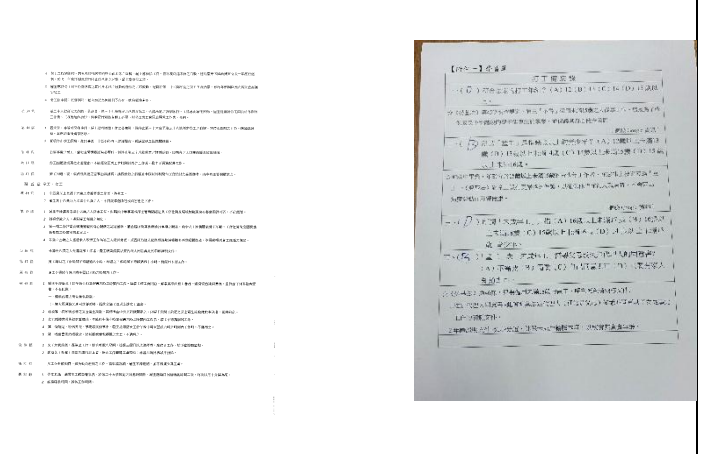
圖片說明:洗車店的工作內容



圖片說明:學生最喜歡的飲料店工作



圖片說明:工作安全性的重要



圖片說明:法規為保障之依據、學習單撰寫

打工備忘錄

一、() 符合法定的打工年紀？ (A) 12 (B) 13 (C) 14 (D) 15 歲以上。

☆《勞基法》第45條明確規定，雇主「不得」僱用未滿15歲之人從事工作。這是為了確保國民中學階段的學子能專注於學業，並保護其身心健全發展。

[摘錄 Google 資訊]

二、() 所謂「童工」是指幾歲以上的青少年？ (A) 12歲以上未滿13歲 (B) 13歲以上未滿14歲 (C) 14歲以上未滿15歲 (D) 15 歲以上未滿16歲。

☆剛國中畢業，年齡介於15歲以上未滿16歲的青少年工作者，在法律上被定義為「童工」。《勞基法》對童工設有更嚴格的保護，以確保他們在初入職場時，不會因為過度勞動而影響健康。

[摘錄 Google 資訊]

三、() 所謂「未成年工」是指 (A) 16歲以上未滿17 歲 (B) 16 歲以上未滿18歲 (C) 15歲以上未滿16歲 (D) 14 歲以上未滿15歲 之青少年。

四、() 「童工」與「未成年工」需要父母或法定代理人的同意書？ (A) 不需要 (B) 需要 (C) 自己同意即可 (D) 只要有家人知道即可。

☆《勞基法》第46條，只要僱用未滿18歲的員工，雇主應置備兩樣文件：

- 1.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此證明其法定代理人（通常是父母）知悉並同意其子女從事此工作的關鍵文件。
- 2.年齡證明文件 -如身分證、健保卡或戶籍謄本等，以核實其真實年齡。

[摘錄 Google 資訊]



